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岳汨环评〔2026〕011号

关于湖南顶祥塑业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树脂瓦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湖南顶祥塑业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申请批复<湖南顶祥塑业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树脂瓦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报告》及有关附件、岳阳市汨罗生态环境事务中心《湖南顶祥塑业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树脂瓦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估报告》（汨环事评估〔2026〕11号）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湖南顶祥塑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21年12月，其前身为汨罗市顶祥树脂瓦厂（2019年3月注册，2021年12月注销）。2019年，汨罗市顶祥树脂瓦厂租赁位于汨罗市新市街道团螺村（国道G107东侧）的原汨罗市畅达铝材有限公司闲置厂房和场地启动建设树脂瓦制品生产项目。2020年，汨罗市顶祥树脂瓦厂因涉嫌项目未批先建环境违法，接受岳阳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并停止项目生产。2025年8月，湖南顶祥塑业有限公司拟投资2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0万元），利用原场地和设备建设年产3000吨树脂瓦项目。本项目主要以PVC树脂粉、ASA膜、钙粉、



稳定剂、石蜡、硬脂酸等为原料，通过上料、混料、挤出成型、切割等工艺，生产不同规格的树脂瓦（3000吨/年）。项目用地面积约4785平方米。根据你公司委托湖南明启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编制的《湖南顶祥塑业有限公司年产3000吨树脂瓦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稿）》的结论、建议及专家评审意见，该项目符合现行产业政策，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考虑，项目建设可行。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确定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防治污染及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进行建设。

二、你公司在该项目设计、施工和运营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全面落实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污染防治和风险防范措施，着重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1、认真做好水污染防治工作。严格按照“雨污分流、污污分流”的要求，规范设计、建设厂区雨水及污水管网。本项目运营期无生产性废水排放，间接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厂区内不提供食宿，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用地施肥浇灌，不外排。

2、切实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在符合安全生产、职业卫生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原辅材料上料混料工序、不合格产品和边角料磨粉工序布局在封闭车间内运行，含尘废气分别采取集气罩（软帘包围）收集+袋式除尘器+15米高排气筒（DA001）外排方式处理。精密控制挤出成型工序加热温度，挤出成型废气采取集气罩（软帘包围）收集+两级颗粒活性炭吸附+15米高排气筒



(DA002) 外排方式处理。不合格产品和边角料破碎工序粉尘采用移动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 车间沉降物料和粉尘及时清扫收集。DA001 排放的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有组织排放浓度、排放速率二级标准要求; DA002 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氯化氢、氯乙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有组织排放浓度、排放速率二级标准要求, 苯乙烯、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2 标准要求。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附录 A 表 A.1 排放限值。厂界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氯化氢、氯乙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苯乙烯、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 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要求。

3、采取措施防止噪声污染扰民。本项目运营期夜间不生产, 生产期间采取尽量选用低噪设备并加强保养, 主要的声源设备配置减振、消声、隔音设施, 对产生噪声的设备和工序合理布局, 合理安排生产作业和运输装卸时间, 运输车辆限载慢行禁鸣等措施控噪、降噪。西侧厂界和其他侧厂界环境噪声分别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表 1 中的 4 类区、2 类区排放限值, 声环境保护目标处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中的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4、规范固体废物的暂存处置。按“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原则, 做好固体废物的分类收集和综合利用, 并建立健全固体废



物产生、储存、处置管理台账，废矿物油和油桶、废活性炭、废含油抹布和手套等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间的建设与管理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的相关规定，各类危险废物及时交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置，并做好转移联单工作。一般性废包装材料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参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要求管理，生活垃圾交当地环境卫生管理部门及时清运处置。

5、加强环境管理和风险防范。切实加强内部环境管理，实行清洁生产，制定环境保护相关制度并严格执行，建立健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台账，规范运行污染治理设施并加强维护，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严格控制原辅材料来源及质量，项目使用的PVC树脂粉应全部为新料，不得以再生塑料为原料。按照操作规程运行污染治理设施，规范设计、建设废气收集系统，强化废气收集效能，减少无组织排放，及时更换布袋和活性炭，确保污染物处理效率。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 $VOCs \leq 2.4t/a$ 。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和风险防范：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及《湖南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修订版）》相关要求，配备事故应急物资，做好环境应急准备，防止生产过程及污染治理设施事故发生。对拟选用的环保治理工艺、技术及设备设施要开展安全风险论证，不得采用国家、地方明令淘汰的设备、产品和技术；强化环保设备设施使用、安装、运行等过程的安全防患措施，对环保设备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治理。



三、你公司须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和《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的相关规定，依法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或者填报排污登记表。

四、《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该项目竣工后，你公司须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后，建设项目方可投入生产或使用。

六、如你公司在报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过程中存在瞒报、谎报等欺骗行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六十九条的规定，我局有权撤销本批复，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你公司承担。



抄送：汨罗市应急管理局、岳阳市汨罗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汨罗市新市街道环境保护站、湖南明启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